



201012340073



检测报告

(2023) 裕和 (综) 字第 (489)

任务单号 (WT20230430013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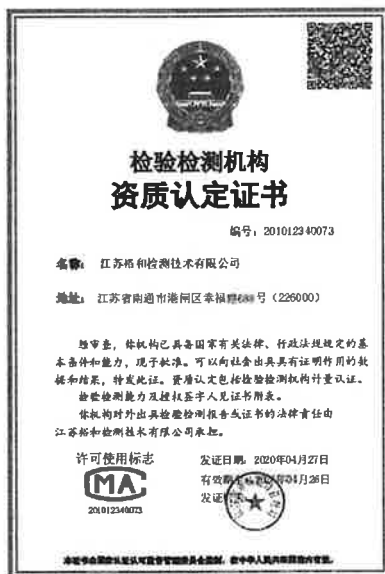
委托单位 Inspected Unit	三洋化成精细化学品 (南通) 有限公司
受检单位 Inspected Unit	三洋化成精细化学品 (南通) 有限公司
检测类型 Detection Category	委托监测

江苏裕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Jiangsu YUHE 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.

二零二三年五月

报告说明

- 一、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日内向检测单位提出。
- 二、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，涂改、增删无效。
- 三、报告无编制、复核、审核及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。
- 四、无 CMA 标志的报告仅用于科研、教学或企业内部质量控制活动使用，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。
- 五、由其他单位或个人采集送检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- 六、除客户特别申明，本报告只适用于本次采集/收到的样品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，采样样品的检测结果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。
- 七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- 八、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报告内容。
- 九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该检验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。



公司名称：江苏裕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南通市港闸区幸福路 688 号 2 号楼

邮政编码：226014

电话：0513-55073526

传真：0513-55073526

电子邮件：jsyh201906@126.com



受检单位	三洋化成精细化学品 (南通) 有限公司		
受检单位地址	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开南路 7 号		
联系人	唐工	联系电话	18251300218
采样日期	2023.05.04	采样人	张佳卫、季宇等
分析日期	2023.05.04-05.10	分析人	陈莉、吉阳等
检测目的	了解该公司废水、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。		
检测内容	详见检测结果表		
备注	检测依据、检测仪器、方法检出限详见附表 1。		
<p>编制: <u> Jie </u></p> <p>审核: <u> Pitroan </u></p> <p>签发: <u> Aly </u></p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<p>检测机构 (报告专用章) 检验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: 2023 年 5 月 19 日</p> </div>			

表 1: 废水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参照标准限值
	名称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雨水排口	悬浮物	mg/L	6	8	7	/

表 1 (续): 废水

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	检测结果			参照标准限值
	名称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
污水排放口 DW001	悬浮物	mg/L	18	15	13	400
	总磷	mg/L	0.67	0.64	0.68	8
	总氮	mg/L	7.07	7.51	7.84	70
	石油类	mg/L	1.01	0.81	0.97	20
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14.6	16.1	15.2	300
	硫化物	mg/L	0.16	0.15	0.16	1.0
	挥发酚	mg/L	ND	ND	ND	2.0

参照标准: 悬浮物、石油类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硫化物、挥发酚参照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8978-1996) 表 4 中的三级标准限值; 总氮、总磷参照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》(GB/T 31962-2015)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。

注: "ND"表示未检出, 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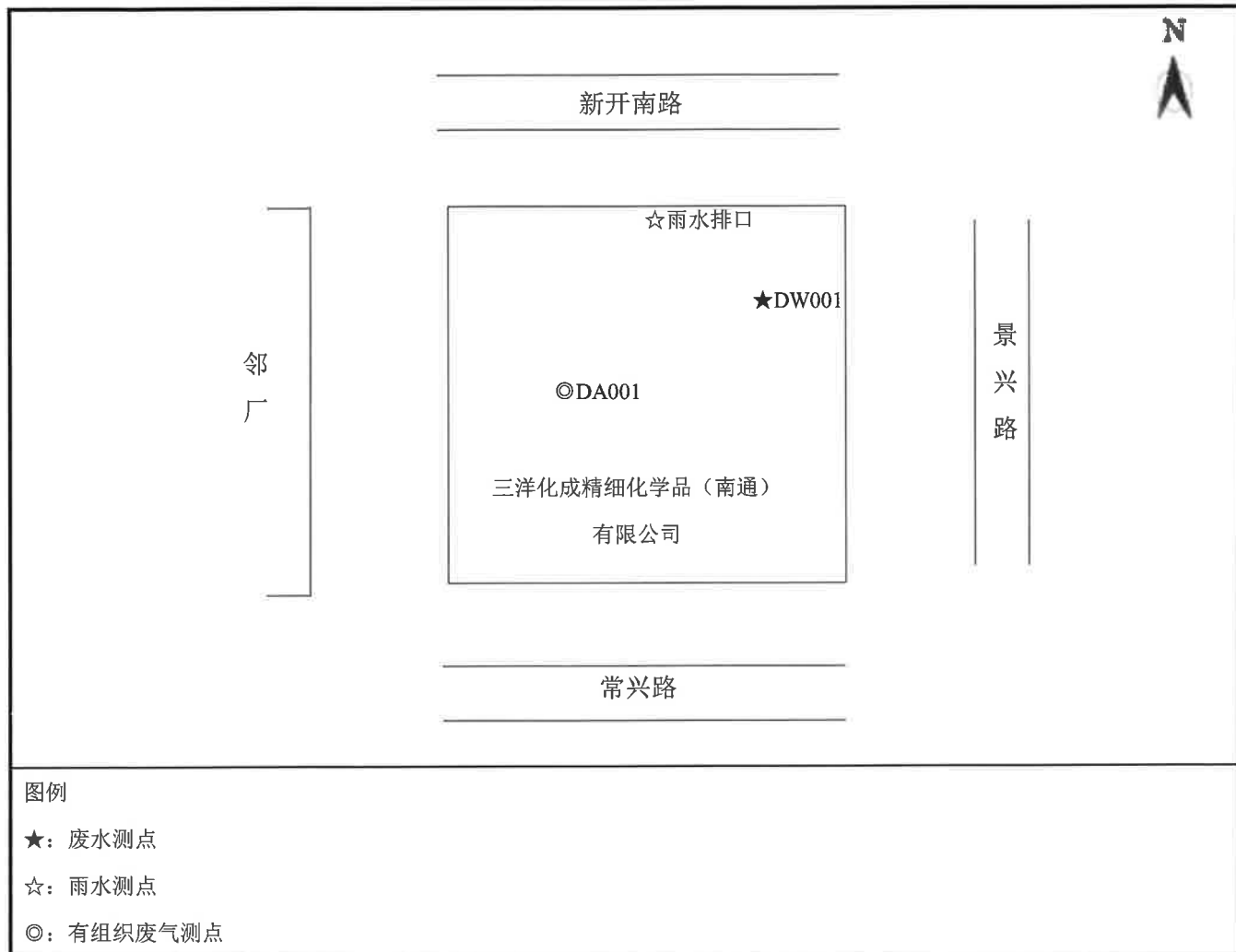
以下空白

表 2: 有组织废气

检测点位		1#排气筒 DA001				
净化设施		喷淋+直燃			排气筒高度(m)	41
检测项目	单位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参照标准限值	
烟温	°C	46.2	45.8	45.7	/	
含湿量	%	4.91	5.08	4.87	/	
流速	m/s	2.5	2.2	2.5	/	
标干流量	Nm ³ /h	22788	20039	22829	/	
管道截面积	m ²	3.1416			/	
低浓度颗粒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	20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1
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	50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1.4
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mg/m ³	18	20	18	100
	排放速率	kg/h	0.410	0.401	0.411	0.47
氯气	排放浓度	mg/m ³	ND	ND	ND	3
	排放速率	kg/h	/	/	/	0.072
氯化氢	排放浓度	mg/m ³	0.88	0.96	2.02	10
	排放速率	kg/h	0.020	0.019	0.046	0.18
参照标准: 二氧化硫、氮氧化物浓度参照《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31572-2015) 表 6 中的特殊排放限值标准; 其他检测项目参照江苏省地方标准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2/ 4041-2021) 表 1 中的限值标准。						
注: 1、“ND”表示未检出; 即检测结果低于检出限; 2、排放浓度未检出时, 排放速率不进行计算。						

以下空白

表 3: 检测点位示意图



以下空白

附表 1: 检测依据、仪器信息及方法检出限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废水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89	PTX-FA210S 电子天平 JSYH-FX-0001	4mg/L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89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SYH-FX-0016	0.01mg/L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SYH-FX-0016	0.05mg/L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JL BG-121U 红外测油仪 JSYH-FX-0020	0.06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LRH-150 生化培养箱 JSYH-FX-0014 JPSJ-605 溶解氧测定仪 JSYH-FX-0046	0.5mg/L
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SYH-FX-0016	0.01mg/L
	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SYH-FX-0016	0.01mg/L
有组织 废气	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PT-124/85S 电子天平 JSYH-FX-0002 YQ3000-D 型 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JSYH-XC-0163	1.0mg/m ³
	二氧化硫	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-2017	YQ3000-D 型 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JSYH-XC-0163	3mg/m ³
	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YQ3000-D 型 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JSYH-XC-0163	3mg/m ³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测仪器型号及编号	检出限
有组织 废气	氯气	固定污染源排气中氯气的测定 甲基橙分光光度法 HJ/T 30-1999	T6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JSYH-FX-0016 MH3001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JSYH-XC-0017 YQ3000-D 型 大流量烟尘 (气) 测试仪 JSYH-XC-0163	0.2mg/m ³
	氯化氢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氯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549-2016	CIC-D100 离子色谱仪 JSYH-FX-0019 MH3001 全自动烟气采样器 JSYH-XC-0017 YQ3000-D 型 大流量烟尘 (气) 测试仪 JSYH-XC-0163	0.2mg/m ³

以下空白



附表 2: 样品信息

样品类别	监测点位	样品状态
废水	污水排放口 DW001	微浑、灰、无浮油、气味微弱
	雨水排口	透明、无色、无浮油、无汽味

报告结束

